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核查，其中《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第二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 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正式任职当月起至实际任期届满为止。

**三、 薪酬方案**

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和工作性质以及其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不同的年度薪酬标准，具体如下：

（一）董事长：董事长领取年度薪酬，根据公司年薪制员工薪酬发放相关制

度，按月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外）：非独立董事同时在公司任职的，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按照公司的薪酬制度领取薪酬与发放；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独立董事薪酬标准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6万元/年（税前）；

（四）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外，不再另行领取监事薪酬；

（五）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 **四、 发放办法**

1. 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发放金额根据公司资金情况予以统一安排。

#### **五、 其他规定**

1. 上述薪酬方案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和监督。

2. 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 **六、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